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琳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琳女士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经与王琳女士协商上述辞职报告自2013年2月21日起生效。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王琳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一日